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lli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3)

董事的調任

董事會欣然宣布，徐鴻偉先生已由執行董事改任為董事總經理，自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起生效。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徐鴻偉先生（「徐先生」）已由執行董事改任為董事總經理，自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起生效。

徐先生，現年43歲，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彼畢業於安大略藝術與設計學院，獲室內設計學士學位。彼擁有逾13年在香港及中國內地銷售及市場推廣經驗，歷任生產業務多個高級職務。除擔任本公司董事外，徐先生亦於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徐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徐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其董事袍金為每月55,000港元，由董事會參照其背景、經驗、於本公司的職責及市場現況釐定，而其董事袍金將會根據董事會參考彼於本公司新的職責及市場現況而作出調整。徐先生於本公司並無任何固定任期，其任期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輪席告退並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徐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徐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規定予以披露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徐先生調任的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且概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莊友衡博士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莊友衡博士
王迎祥先生
徐鴻偉先生
馮裕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榮平先生
溫耒先生
邱恩明先生
繆希先生
Gary Drew Douglas先生